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新竹市工業東二路1號2樓(新竹科技生活館2樓達爾文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4,230,08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4,376,933 股之 58.37%。

主席：呂惠平董事長



紀錄：林玫珍



出席董事：呂惠平董事長、何宗明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彭明秀

、獨立董事：張郁禮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輝會計師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8~10 頁附件一。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敬請 鑒核。

(董事會提)

說明：1.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股利並報告股東會。

2. 一〇九年提撥擬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2,188,466 元(每股約 0.5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配未滿一元以下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公司之其他收入，並依除息基準

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分配之。待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 如嗣後因股本變動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每股配股、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案由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敬請 鑒核。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11 頁附件二。

案由四：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董事會提)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年度依據章程提撥至少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其為新台幣 1,383,000 元及擬不發放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全數發放現金。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敬請 鑒核。(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相關法令及公司營運現況，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以供遵循，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2 頁附件三。

案由六：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敬請 鑒核。(董事會提)

說明：為永續經營提升企業形象，創造股東、員工及客戶之最大利益，擬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於考量內外環境適當時機，擇期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股票上櫃案申請。

####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輝會計師暨林政治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查核報告。

2.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第 8~10 頁附件一及第 13~32 頁附件四~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盈餘分配表如下：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目	小計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6,380
本期稅後淨利	13,577,54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6,907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3,754,45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75,44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09,727
可供分配盈餘		12,345,662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仟股配發500元)		- 12,188,4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7,196
董事長:呂惠平	經理人:呂惠平	會計主管:林玫珍

- 前項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本次現金股利案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它收入。
- 如嗣後因股本變動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每股配股、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討論事項

案由一：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資本公積金額為新台幣 20,063,779 元中擬提撥新台幣 12,188,46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 本次擬增資新台幣 12,188,460 元，發行新股 1,218,846 股，每股

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按原股東於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發放，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3. 本次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4. 如嗣後因股本變動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每股配股、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5. 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訂定等事宜待經股東會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 說明：1. 本公司為配合上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作為初次上櫃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2. 本次現增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 10%~15%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3. 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外，其餘 85%~90% 擬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7 條及相關申請股票上市（櫃）之法令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由原股東放棄認購以供全數提撥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關於原股東儘先分認之規定。
  4. 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更正時，暨本案其他未盡事宜之處，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5.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

無實體發行。

6. 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會通過後，並奉呈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

股東發言紀要:

出席證編號 9640 號股東發言，內容略為:要求股東放棄認購新股是否違法?公司已通過上櫃案，確定上櫃時間為何?

以上股東發言，主席回覆:本公司均依法令規定處理，另上櫃相關資訊，將於排程確定後，依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相關法令及公司營運現況，擬修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以供遵循，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33~34 頁附件六及第 35~37 頁附件七。

本案補充說明，因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5 月 20 日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公開發行公司自 110 年 5 月 24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一律停止召開股東會，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延至 110 年 7 月 6 日召開。故修訂日期修正為 110 年 7 月 6 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六、臨時動議

股東發言紀要:

出席證編號 9640 號股東發言，內容略為:可否簡單說明公司目前營運主要相關產品?

以上股東發言，主席回覆: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除晶片相關

研發外，另於雲端應用服務可分為中小企業工廠一站式智慧生產管理平台、宮廟雲端影音互動管理平台及船舶智慧維修保養服務。

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布散會。

七、散會:上午九時五十九分。

# 附件

## 附件一

###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34,924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增加約 5.34%，上半年在疫情影響下營收急速凍結，所幸下半年經濟活動全面復甦，在產品與產能皆超前部屬之下，營收強力反彈，加上疫情改變消費型態及習慣，造成 DIY 型式的無線應用需求大受歡迎，例如自用車安裝的無線倒車攝影機讓 working at home 的用戶有寬裕時間購買在家自行安裝，另外配合我們在電商通路提早佈局，使得在疫情下的營運大幅獲益。無線嬰兒監視器、無線安防監控及無線車用監控三大產品線無論在新客戶數量增加與新產品推廣上都達成不錯的績效，讓營收每年可以穩定成長。另外軟體服務 SaaS/PaaS 在與 beta site 客戶合作下，經過不斷的市場調研及分析，已確立鎖定在兩大專業應用領域扎根拓展業務，包括宮廟無線影音互動雲端點燈服務平台、中小企業工廠一站式無線智慧管理平台；相信在聚焦投入後，雲端應用服務業績將開始逐步增長，尤其是採訂閱式收費方式，未來跟客戶的連結將更為緊密及長遠。

### 財務表現

一〇九年天擎公司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達新台幣 234,924 仟元，較一〇八年增加 11,903 仟元，增幅為 5.34%；本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13,578 仟元，較一〇八年增加 6,034 仟元，增幅為 79.98%。

## 市場發展

無線嬰兒監視器除了原有低階的成熟產品及繼續增加新客戶提升市佔率外，高清及高清雙模機種也開始導入客戶端接單量產，尤其高清雙模機種需要克服 AP 與點對點模式共存且不能互相干擾，目前尚未有其他家方案推出，雙模應用未來將會帶來明顯的業績貢獻。

無線安防監控市場全力推廣私有無線 IP 在 IPC/NVR 平台上的成效已逐漸展開，客戶以賣板卡的商務模式正全力滲透中國每年 1,200 萬套的有線 IPC/NVR 市場，將逐年提高無線機種的滲透率。

無線車用後視監控器在後裝市場的高、中、低產品細分化後，客戶數增多，市場覆蓋面增大；自用小車 DIY 市場在疫情推波助瀾下帶動不錯的業績成長；另外前裝車市場也在車廠長時間耕耘下，即將進入量產階段。

SaaS/PaaS 雲端應用服務業務，將聚焦在宮廟無線影音互動雲端服務平台及中小企業工廠一站式無線智慧管理平台；宮廟互動影音平台強調與傳統點燈系統不同的創新功能，讓用戶在遠端能更容易融入現場情境，增加信徒在操作點燈程序上的臨場感，進而在每年更新付費式的 App 上體驗更多新增功能，目前已經與知名宮廟進行 beta site 建置工程。中小企業工廠一站式無線智慧管理平台則跟金屬製品業的 beta site 客戶開發量身訂做的應用，包括智慧排程、智慧報工、智慧報表、委外加工管理等，皆是中小型工廠迫切需要但卻缺乏軟體業者投入之服務，這些全是我們一站式套包專攻的重點，因採訂閱式收費，讓中小企業進入門檻低，服務容易上手，軟體功能簡潔實用，今年將全面展開市場推廣商轉。

## 未來展望

公司在既有的無線 SoC 產品線不斷精進擴張外，也完成工控 SoC 的新產品線開發，將於 2021 年開始市場推廣。至於雲端應用服務在確立產品方向及商務模式後，將會長期投入資源做市場耕耘，在訂閱式服務帶動下將會在客戶營收、行業技術及客戶關係形成每年的積累效應，預期會帶來不錯的回報率，讓長期支持公司各股東享有豐厚投資成果。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惠平

總經理 呂惠平



附件二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輝會計師與林政治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彭明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 附件三

##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 「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p> <p>(一)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應該以不危害全體股東權益為考量，盡力防止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並於董事會議中供董事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六)略</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本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本公司於<u>同仁工作守則合約書</u>中訂定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制度，<u>允許匿名檢舉</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檢舉人</u>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以下略</p>	<p>二、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p> <p>(一)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u>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u>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應該以不危害全體股東權益為考量，盡力防止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並於董事會議中供董事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六)略</p> <p>(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本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本公司於<u>員工工作規則</u>中訂定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呈報者</u>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以下略</p>	<p>依照法規與公司現行營運狀況,酌作文字修改</p>

##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其中針對民國 109 年度收入年增率及毛利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對象及交易進行內部控制評估與證實測試。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民國 109 年度交易顯著變化之銷售對象抽核該公司是否已依規定執行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2. 瞭解前述銷售對象之背景，並評估其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相當且經適當核准。
3. 取得前述銷售對象之全年度收入之交易彙總明細，並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原始訂單、外部貨運文件或客戶驗收文件與現金收款或期後收款以驗證銷貨之存在與真實發生，以及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在異常情形；
4. 另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在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 其他事項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燁

陳明燁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天華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6,416	58	\$ 224,877	6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50,000	12	\$ 50,000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46,720	11	39,976	1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六)	19,691	5	11,22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 八)	35,738	9	16,131	4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 一)	1,404	-	93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 及二六)	4,974	1	-	-	2216	應付現金股利	618	-	624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41,135	10	39,699	1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4,412	4	13,728	4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 十四)	22,124	5	23,86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 二)	267	-	1,3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87,107</u>	<u>94</u>	<u>344,548</u>	<u>94</u>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 十二)	4,545	1	4,082	1
	非流動資產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221	1	2,01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 十一)	1,685	1	1,050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 五)	7,197	2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及十 二)	8,831	2	9,772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0,355</u>	<u>25</u>	<u>83,944</u>	<u>23</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2,746	3	10,787	3	2540	非流動負債				
1920	存出保證金	1,417	-	1,383	-	258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7,803	4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679</u>	<u>6</u>	<u>22,992</u>	<u>6</u>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 及十二)	4,447	1	5,86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 四及十八)	3,772	1	3,8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022</u>	<u>6</u>	<u>9,720</u>	<u>2</u>
						2XXX	負債合計	<u>126,377</u>	<u>31</u>	<u>93,664</u>	<u>25</u>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43,770	59	238,990	65
						3200	資本公積	20,064	5	20,06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54	2	7,10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031	3	7,990	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578 )	-	( 268 )	-
						3XXX	權益合計	<u>285,409</u>	<u>69</u>	<u>273,876</u>	<u>7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11,786</u>	<u>100</u>	<u>\$ 367,540</u>	<u>10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11,786</u>	<u>100</u>	<u>\$ 367,5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二六及三一)	\$ 234,924	100	\$ 223,0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及二一)	<u>101,950</u>	<u>43</u>	<u>91,061</u>	<u>41</u>
5900	營業毛利	<u>132,974</u>	<u>57</u>	<u>131,960</u>	<u>59</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9,624	4	9,663	4
6200	管理費用	16,923	7	16,71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696	36	93,378	4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 <u>170</u>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0,243</u>	<u>47</u>	<u>119,588</u>	<u>53</u>
6900	營業利益	<u>22,731</u>	<u>10</u>	<u>12,37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2,132	1	3,833	2
7010	其他收入	4,693	2	75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u>12,775</u> )	( <u>6</u> )	( <u>5,446</u> )	( <u>2</u> )
7050	財務成本	( <u>905</u> )	-	( <u>1,042</u> )	( <u>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6,855</u> )	( <u>3</u> )	( <u>1,902</u> )	( <u>1</u> )
7900	稅前淨利	15,876	7	10,470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2,298</u>	<u>1</u>	<u>2,926</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578</u>	<u>6</u>	<u>7,54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八)	\$ 177	-	\$ 9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 310)	-	( 73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133)	-	( 63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445	6	\$ 6,906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56		\$ 0.31	
9810	稀 釋	\$ 0.56		\$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華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合計
		股數(千股)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22,388	\$ 223,879	\$ 20,019	\$ 5,399	\$ -	\$ 18,170	\$ 467	\$ 267,934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01	-	( 1,701)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687)	-	( 2,68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343	13,433	-	-	-	( 13,433)	-	-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7,544	-	7,54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7	( 735)	( 638)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641	( 735)	6,906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168	1,678	45	-	-	-	-	1,723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23,899	238,990	20,064	7,100	-	7,990	( 268)	273,876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754	-	( 754)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8	( 268)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912)	-	( 1,912)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478	4,780	-	-	-	( 4,780)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13,578	-	13,578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7	( 310)	( 133)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755	( 310)	13,445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4,377	\$ 243,770	\$ 20,064	\$ 7,854	\$ 268	\$ 14,031	(\$ 578)	\$ 285,4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孚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876	\$ 10,4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18	5,231
A20200	攤銷費用	8,449	8,22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17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淨利益	-	( 57)
A20900	財務成本	905	1,042
A21200	利息收入	( 2,132)	( 3,83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336	5,4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19,658)	2,9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977)	-
A31200	存 貨	( 1,436)	3,070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42	( 8,26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32)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543	( 4,2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686	( 1,9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5	9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1	96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72	9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5,020	18,9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52	3,74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07)	( 1,0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388)	( 1,5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77	20,0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44)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26,42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02)	( 2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4)	( 26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0,408)	( 6,8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20,288)	19,066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0,000	\$ 10,0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 40,000)	(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4,440)	( 4,42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18)	( 2,68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642</u>	<u>( 27,1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892)	( 5,18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1,539	6,8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4,877</u>	<u>218,07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6,416</u>	<u>\$ 224,8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附件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金額對整體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其中針對民國 109 年度收入年增率及毛利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對象及交易進行內部控制評估與證實測試。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民國 109 年度交易顯著變化之銷售對象抽核該公司是否已依規定執行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2. 瞭解前述銷售對象之背景，並評估其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相當且經適當核准；
3. 取得前述銷售對象之全年度收入之交易彙總明細，並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原始訂單、外部貨運文件或客戶驗收文件與現金收款或期後收款以驗證銷貨之存在與真實發生，以及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有異常情形；
4. 另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在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陳明輝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天祥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全 額	%	全 額	%			全 額	%	全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8,637	56	\$ 208,065	57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七)	\$ 50,000	12	\$ 50,000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七)	46,720	12	39,976	1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六)	19,691	5	11,22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 八)	35,738	9	16,131	4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 一)	1,404	-	93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 及二六)	4,974	1	-	-	2216	應付現金股利	618	-	624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40,883	10	39,699	1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4,042	3	13,318	4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 十四)	21,915	5	23,67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 二)	267	-	1,3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8,867</u>	<u>93</u>	<u>327,545</u>	<u>90</u>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五及 十二)	3,264	1	2,771	1
	非流動資產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2,221	1	2,01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 十)	8,148	2	16,859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 五)	7,197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 十一)	1,604	-	9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8,704</u>	<u>24</u>	<u>82,223</u>	<u>23</u>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 二)	6,749	2	7,142	2	2540	非流動負債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12,746	3	10,787	3	258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	17,803	4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85	-	1,146	-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五 及十二)	3,611	1	4,46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432</u>	<u>7</u>	<u>36,874</u>	<u>10</u>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 四及十八)	3,772	1	3,8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186</u>	<u>6</u>	<u>8,320</u>	<u>2</u>
						2XXX	負債合計	<u>123,890</u>	<u>30</u>	<u>90,543</u>	<u>25</u>
							權益 (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43,770	60	238,990	66
						3200	資本公積	20,064	5	20,06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54	2	7,10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031	3	7,990	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578 )	-	( 268 )	-
						3XXX	權益合計	<u>285,409</u>	<u>70</u>	<u>273,876</u>	<u>7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9,299</u>	<u>100</u>	<u>\$ 364,419</u>	<u>10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9,299</u>	<u>100</u>	<u>\$ 364,41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 234,797	100	\$ 222,8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及二一)	101,854	43	91,061	41
5900	營業毛利	132,943	57	131,824	59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9,624	4	9,663	4
6200	管理費用	16,864	8	16,60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5,523	32	85,499	3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17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2,011	44	111,600	50
6900	營業利益	30,932	13	20,22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2,117	1	3,806	2
7010	其他收入	4,687	2	75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610)	(5)	(5,457)	(2)
7050	財務成本	(849)	-	(96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8,401)	(4)	(7,889)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056)	(6)	(9,754)	(4)
7900	稅前淨利	15,876	7	10,470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298	1	2,92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3,578	6	\$ 7,54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八)	\$ 177	-	\$ 9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 310)	-	( 73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133)	-	( 63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445	6	\$ 6,906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56		\$ 0.31	
9810	稀 釋	\$ 0.56		\$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學精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 ( 仟股 )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22,388	\$ 223,879	\$ 20,019	\$ 5,399	\$ -	\$ 18,170	\$ 467	\$ 267,934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01	-	( 1,701)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687)	-	( 2,687)	
B9	股東股票股利	1,343	13,433	-	-	-	( 13,433)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7,544	-	7,544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7	( 735)	( 638)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641	( 735)	6,906	
N1	員工酬勞轉增資	168	1,678	45	-	-	-	-	1,723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899	238,990	20,064	7,100	-	7,990	( 268)	273,87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754	-	( 754)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8	( 268)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912)	-	( 1,912)	
B9	股東股票股利	478	4,780	-	-	-	( 4,780)	-	-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3,578	-	13,578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7	( 310)	( 13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755	( 310)	13,445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4,377	\$ 243,770	\$ 20,064	\$ 7,854	\$ 268	\$ 14,031	( \$ 578)	\$ 285,4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學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876	\$ 10,4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23	4,001
A20200	攤銷費用	8,449	8,22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17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淨利益	-	( 57)
A20900	財務成本	849	967
A21200	利息收入	( 2,117)	( 3,80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之份額	8,401	7,88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362	6,27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19,658)	2,9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977)	-
A31200	存 貨	( 1,184)	3,070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60	( 8,17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32)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543	( 4,2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26	( 2,1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5	10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1	96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72	9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2,521	26,3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37	3,7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51)	( 1,0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388)	( 1,5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619	27,4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44)	\$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26,42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5,6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02)	( 2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9)	( 3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0,408)	( 6,8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20,293)	3,3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000	10,0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 40,000)	(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250)	( 3,2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18)	( 2,68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832	( 25,93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86)	( 5,33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0,572	( 45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8,065	208,52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8,637	\$ 208,0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六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 第一~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u>公司法</u>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u>第二十六條之一、<u>第四十三條之六</u>、<u>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u>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另股東所提議案有<u>公司法</u>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之相關規定以1項為限，提案超過1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 以下略</p>	<p>二、 第一~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u>證券主管機關</u>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u>以書面</u>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u>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u>另股東所提議案有<u>公司法</u>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以下略</p>	<p>酌修文字,以符合法治</p>

<p>四、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以下略</p>	<p>四、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以下略</p>	<p>酌修文字,以符合法治</p>
<p>十八、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果，<u>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p> <p>以下略</p>	<p>十八、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u>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p> <p>以下略</p>	<p>酌修文字,以符合法治</p>
<p>二十三、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規則訂定於105年06月27日。 第一次修訂為108年10月18日。 第二次修訂為109年06月30日。 <u>第三次修訂為110年06月30日。</u></p>	<p>二十三、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規則訂定於105年06月27日。 第一次修訂為108年10月18日。 第二次修訂為109年06月30日。</p>	<p>新增修訂日期</p>

## 附件七

### 天擎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u>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u></p> <p>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辦法辦理之。</p>	<p>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辦法辦理之。</p>	<p>配合法令,酌為文字修訂</p>
<p>第二條：<u>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u></p> <p><u>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u></p> <p><u>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u></p> <p>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與決策等能力。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u>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u></p>	<p>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與決策等能力。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配合法令,酌為文字修訂</p>

<p>第四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本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第四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本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u>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8款規定者</u>，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配合法令,酌為文字修訂</p>
	<p><u>第九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p>	<p>配合法令，刪除本條號</p>

<p>第十九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li> <li>2、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箱者。</li> <li>3、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li> <li>4、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li> <li>5、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li> </ol>	<p>第十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li> <li>2、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箱者。</li> <li>3、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li> <li>4、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li> <li>5、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li> <li>6、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li> </ol>	<p>配合法令,酌為文字修訂;另配合第九條刪除,調整條號</p>
<p>第十條</p>	<p>第十一條</p>	<p>配合原第九條刪除,調整條號</p>
<p>第十二條：</p>	<p>第十二條：</p>	<p>配合原第九條刪除,調整條號</p>
<p>第十二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 105 年 06 月 27 日。 第一次修訂於 108 年 10 月 18 日。 第二次修訂於 110 年 06 月 30 日。</p>	<p>第十三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 105 年 06 月 27 日。 第一次修訂於 108 年 10 月 18 日。</p>	<p>配合原第九條刪除,調整條號;另新增修訂日期</p>